

中宁检察以品牌出圈带动业务出彩

本报通讯员 张慧文 王勇

2025年以来,中宁县人民检察院认真落实“一院一品”建设工作部署,聚力打造“卫宁护杞”检察工作品牌,通过品牌创建凝聚工作向心力,引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检察履职深度融入县域特色产业体系建设,为高质量发展供给优质检察产品。

深化“品牌价值”,以检察担当护航杞乡发展

“卫宁”彰显中卫、中宁地域服务定位,“护杞”意为守护杞乡发展。中宁县人民检察院聚焦中宁枸杞地理标志保护、助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卫宁护杞”工作品牌,着力构建起覆盖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全方位、全链条协同履职格局。2025年以来,共办理各类涉企、涉杞案件48件,督促追赃挽损12万余元。扎实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针对涉企违规“查冻扣”情形,

办理案件14件,常态化清理涉企刑事“挂案”,监督侦查机关撤案8件,2件案件入选全区检察机关首批专项监督典型案例。

擦亮“品牌名片”,以检察履职守护特色产业

在“卫宁护杞”工作品牌的引领和带动下,中宁县检察院组建成立知识产权办案组,通过“刑事打击犯罪+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办案模式,办理自治区检察院挂牌督办的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中宁枸杞”注册商标一案。法检两长出庭履职,20余家枸杞企业代表到庭观摩,实现庭审效果最大化、产权保护意识最优化。同步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获法院判决支持,依法追缴惩罚性赔偿金5.5万元。

紧盯以案促治,设立中宁国际枸杞交易中心“卫宁护杞”联系点,一体

实现品牌亮化推介和履职前沿外延。应用研发的“中宁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综合保护监督模型,核查异常侵权线索1400余条,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对83家商标准用企业生产的近700余款产品实现全流程追溯,做到以检察品牌托底地方特色品牌、护航高质量发展。该案入选全区检察机关知识产权保护五大典型案例。

做强“品牌矩阵”,以检察供给激活治理动能

依托“卫宁护杞”这一核心品牌,深化品牌矩阵价值效应。坚持推动检察业务建设与文化建设深度融合,聚合凝练“检绣青澜”文化品牌,以办案喻针织绣工,匠心培育案件“精办耐检”品质,以品牌为载体,深嵌承载“具象可感”检察精神。该品牌在全区检察机关第四届文化品牌征集展示活动获评潜力文化品牌。

坚持深化宁夏未检“小白杨”品牌建设,立足“党建+”模式引领未成年人检察履职办案,培育《杞遇未来·未爱同行》检察蓝守护青春向阳生长》党建与业务融合品牌,创新“1+5+N”共护“杞苗”成长机制,开展心理干预、法治宣讲、观护帮教、特殊预防等27次,覆盖3500余人次。开展“杞遇未来·未爱同行”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网络直播2场次,直播点赞达15.6万次;结合办案摄制普法短剧4期,线上累计受众达3万余人。该品牌入围全国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评选。

“以”质效引领、管理驱动、品牌示范、数智赋能、人才强基”为抓手,深化“卫宁护杞”检察工作品牌建设,用好这一“金钥匙”,解锁服务杞乡发展、提升工作辨识度、赋能基层建设新路径,不断推动工作提档升级。”中宁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马勇说。

大法院司法所

多元联调化解债务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郭鹏)近日,中宁县司法局大法院司法所联合多部门,成功调处一起涉工程劳务报酬与材料款纠纷,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平稳推进。

2025年8月,某工程建设公司与承包人焦某签订施工协议,由焦某承接某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配套工程。施工期间,焦某拖欠某片石材材料款13.3万元、马某装载机操作工资1.7万元。勉、马二人多次阻拦施工,导致项目停工。

接到调解申请后,大法院司法所迅速启动多元联调机制,工作人

员秉持法理情相统一的原则,采取“背靠背”方式倾听三方诉求,并根据民法典、《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厘清合同、雇佣及债务关系,明确欠薪法律责任及非法阻工后果,引导各方依法理性协商。经过6个小时耐心沟通与反复磋商,最终由工程建设公司代为支付剩余款项,勉某、马某承诺不再阻工,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一直以来,大法院司法所健全多元联调长效机制,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关口把控,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筑牢基层治理防线。



5月12日,中宁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辅警走上街头开展反诈、禁毒专项宣传活动,以警种联动优势,将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本报通讯员 王钰 摄

中卫市法律援助中心帮打工者追薪

本报讯(通讯员 廉文华)“多亏了法律援助,要不是你们帮忙维权,我们的工资就拿不回来了。”近日,当事人李某、张某在中卫市法律援助中心,对法律援助律师廉文华连声道谢。

李某、张某于2025年3月先后入职宁夏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签约销售人员,双方签订为期一年的劳动合同。工作期间,该公司未能按时足额支付工资。2025年6月,二人因公司连续拖欠两月工资10400元(每人5200元)而离职。离职后,李某、张某二人来到中卫市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

中卫市法律援助中心受理案件后,指派专职法律援助律师代理该案。法律援助律师先向中卫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但因该公司已进入注销公告期,仲裁委以“被申

请人主体不适格”为由出具了《不予受理通知书》。法律援助律师通过与当事人交流,认真分析梳理案件细节,查看该公司股东结构情况以及查阅相关法律规定,为避免该公司在诉讼期间注销逃避债务导致诉讼僵局,决定将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叶某一同诉至人民法院,要求支付拖欠工资并由股东承担连带责任,以维护李某、张某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

庭审过程中,法律援助律师出示注销公告等证据,固定其恶意逃避债务的目的。最终在完整闭合的证据链下,法院支持了李某、张某的诉讼请求,判决公司向原告李某、张某支付工资10000元(每人5000元),被告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叶某对上述欠付工资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沙坡头区检察院互学促干解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 张俊蓉 丁淑丽)近日,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检察业务内部学习讨论会,进一步提升检察队伍专业素养,破解办案中的难点堵点。

会上集体学习了《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自治区2026年府检联动工作方案》等重点专项方案,深入解读其核心要义,系统梳理办案流程中的关键环节与风险点,明确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随后,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的办案人员先后学习了相关检察工作要点、办案指引及问题解答等文件,并围绕民事生效裁判及执行活动监督、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及行刑反向

衔接、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发现与研判等核心业务,结合自身办案实践,就法律适用、证据认定、程序衔接等实际问题展开讨论,相互答疑解惑、交流思路举措。

据沙坡头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以学促干、实战练兵既是检察人员淬炼思想、提升能力的重要契机,也是突破工作瓶颈,积极探索办案新路径的有效方法。此次检察业务学习会议,有效激发了本院检察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提升了队伍专业素养和办案能力。

参会人员纷纷表示,要以此次学习讨论为新起点,强根基、提能力,深耕主责主业,强化责任担当,始终将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中宁检察:堵点摆上台面 金点子落地有声

本报通讯员 马鑫雨

“如果三年后你成为院领导或部门负责人,最想改变现在工作中的哪一点?”随后,主持人现场随机抽取并宣读卡片内容,大家各抒己见,不同看法在交流中交融,解决问题的思路也渐渐清晰。

在“榜样学习”环节,参会人员

围绕“身边哪位同事的工作方法或态度最值得你学习”展开交流分享。院领导和导师代表则以“倾听者”身份全程参与,通过分享自身经验,为青年干部的成长注入温暖与力量。此外,为实现35岁以下年轻干部导师帮带全覆盖,座谈会专门

安排了拜师结对仪式,三对师徒代表上台表态。

座谈会结束后,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对匿名“心愿卡”、现场金点子进行梳理归类,整理形成反馈清单,确保每一次“青听”有回响,每一个“金点子”落地生花。

海原县司法局把法治宣传送到家门口

合、案例解析等方式,将生硬的法条转化为通俗易懂的知识,吸引过往群众纷纷驻足观看、咨询交流。针对群众提出的债务纠纷、物业维权、未成年人保护、欠薪维权等热点问题,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用接地气的语言和贴近生活的案例,细致讲解法律规定,耐心提供专业建议,同时宣讲法律援助惠民政策,并详细介绍申请流

程、办理渠道及“绿色通道”适用情形,引导群众树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观念。

“以前觉得民法典离我们很远,今天听了讲解,不仅学到了法律知识,还知道打工被欠薪可以申请法律援助,这样的活动太有用了!”现场群众对这场接地气、有温度的普法活动

纷纷点赞。

今后,海原县司法局将持续创新普法方式,丰富宣传载体,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法律诉求,加大对劳动权益保障、新业态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等民生领域普法力度,推动民法典宣传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网络,为建设法治海原、平安海原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中卫检察以学促干 推动工作上台阶

本报讯(通讯员 于永祥)5月8日,中卫市人民检察院召开青年干部人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教育座谈会,引导激励广大检察机关青年干部人才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检察工作上台阶。

座谈会上,传达了学习了中央、自治区、中卫市相关会议精神,8名青年干部人才代表结合自身思想、工作、学习、生活的实际情况,作了交流发言,现场10名干警结合个人工作实际和成长经历作了互动交流。中卫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怀才作了总结讲话。

会议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依法办案,坚持“小案不小办,把司法为民镌刻在每一件案件办理中,每一次接待回应、每一项检察服务的具体实践中,在调解纠纷、化解矛盾、释法说理中听民声、察民情。要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补齐能力短板、填补知识弱项,扛起新时代检察工作的使命任务。

沙坡头区法院

沉浸式普法推动法治教育走深走实

本报讯(通讯员 何艳)近日,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法院法治副校长李艳婷深入曹山小学开展网络安全专题法治讲座,以互动式、沉浸式普法推动校园法治教育走深走实。

讲座紧扣青少年网络生活实际,聚焦网络沉迷危害、电信网络诈骗防范、个人信息保护、网络不良信息辨别等重点内容,通过典型案例以案释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网络安全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学生牢记“个人信息不

乱填、不明链接不乱点、山寨软件不乱下、网络谣言不轻信”,自觉树立正确的网络观与交友观。同时,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相关规定,向学生阐述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危害后果及法律责任,教育引导学生坚决抵制校园欺凌,既不做施暴者,也不做受害者、旁观者,遭遇欺凌要第一时间向家长、老师报告或报警求助。

为提升宣讲实效,本次讲座全程

设置高频互动环节,通过有奖问答、当堂识记等形式,采取发放小礼品的方式充分调动学生参与的积极性。课堂上,法治副校长主动抛出贴近学生生活的网络安全问题,学生们踊跃举手作答,主动分享上网中遇到的困惑与难题。针对学生的提问,法治副校长用学生易于理解的语言逐一解答,在轻松互动中帮助学生辨别网络陷阱、掌握自我保护技巧,实现精准普法。

海原检察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专题宣讲

本报讯(通讯员 马志莲)近日,海原县人民检察院对全县200名基层妇女干部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专题法治宣讲,筑牢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法治防线。

宣讲中,检察干警紧扣基层妇女干部工作职能,以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为核心,结合近年来办理的性侵案件、校园欺凌、监护缺失等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解读未成年人“六大保护”体系核心要义,重点讲解强制报告制度的适用情形、报告主体、履职流程及未履行报

告义务的法律责任,明晰基层妇女干部在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权益维护、矛盾化解中的法定职责与实操路径。

针对基层工作痛点难点,告知基层妇女工作者要有效利用身处工作一线的优势,发挥女性独有的细腻感情,在工作中多一份爱心、多一点留心。并重点讲解如何快速识别未成年人遭受侵害的隐蔽迹象、如何开展困境儿童帮扶、如何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如何联动多方力量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等实务内容,通过“法条解读+案例剖

析+现场答疑”的方式,把专业法律知识转化为基层可操作、能落实的工作方法,有效破解妇女干部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的困惑与难题,切实提升参训人员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此次宣讲,进一步强化了基层妇女干部的未成年人保护责任意识,补齐法治工作短板,搭建了“检察+妇联”协同保护未成年人的沟通桥梁。参会妇女干部纷纷表示,宣讲内容贴合基层、实用性强,为今后开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提供了清晰指引和法治支撑。



近日,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沙坡头区人民法院举办“沙坡情”青年读书会,推动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司法履职效能。 本报通讯员 刘莉 摄

长山头法庭巧解一起变更抚养权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王彬)近日,中宁县人民法院长山头法庭巧解一起变更抚养权家事纠纷,用司法温度抚平家庭矛盾,全力守护未成年人成长之路。

该案中,双方当事人未婚生育一子,两人因感情不和分居多年,孩子户口登记在父亲名下,但一直跟随母亲生活。后双方各自组建新的家庭,开启新生活。如今孩子已14周岁,女方为给孩子营造更加稳定的学习生活环境,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变更孩子抚养权,并要求男方承担相应抚养费。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深知家事纠纷牵系亲情,关乎少年成长,并未简单一判了之,而是深入了解孩子生活现状,立足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核心原则,耐心倾听双方诉求,细致开展释法明理工作,积极引导双方放下隔阂,共同守护孩子健康成长。

经过法官耐心调解,双方终于放下过往矛盾,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孩子由女方抚养,男方按月支付相应抚养费,直至孩子成年。一场牵扯多年的家事纠纷就此圆满化解,彰显司法为民的温情与担当。